**电子汽车衡技术协议**

**一、名称：**电子汽车衡

**二、规格型号：**100吨，20m×3.45m

**三、数量：**1台

**四、供货范围：**

保证提供全新的、先进成熟的、安全可靠的设备，满足国家相关法规、标准要求。

* 模块化钢结构秤台
* 柱式数字不锈钢传感器及连接件
* 不锈钢数字接线盒
* 数字式称重显示仪表
* 数传屏蔽信号电缆
* 称重计量软件
* 计算机（HP ProDesk 400 G6 SFF PC）
* 外置UPS电源
* 车牌识别一体机
* 提供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
* 设备基础（需方制作）

**五、技术参数**

* 称重精度：OIML III
* 称量方式：整车（节）计量
* 称量范围：0-100吨
* 台面尺寸20×3.45m
* 分度值：≤20（Kg）
* 最小秤量（Min）：100Kg
* 安全过载：125％
* 远传特性：百米内不影响精度
* 传感器工作温度：-30～+65℃
* 称重仪表工作温度：-10～+40℃
* 环境湿度：<90%RH
* 电源电压：AC 220V±10%，50Hz
* 称重记录贮存/检查/删除/断电保护

**六、结构要求：**

6.1平台：

* 外形美观、结构合理、方便维修；防倒灌、防沙石进入，颜色按照国家标准执行。
* 为保证秤体长期高频次使用不发生形变、秤台有足够的刚度和强度，秤台刚性1/1000，使用寿命在30年以上。
* 用料要符合设计要求，达到抗过载、耐冲击、耐海水腐蚀、耐磨损、防潮湿等指标要求。
* 结构组焊、主承载均采用自动焊接,焊缝为连续焊缝无气孔；结构件上的孔，螺孔光整，无毛刺和棱边。
* 整磅焊接完成后加强防锈处理，所有部件不能先防锈，后焊接。
* 所用联接件螺栓、螺母、垫圈、销子都符合国家规格，采用耐海水腐蚀不锈钢材料。

6.2数字式传感器及连接件要求：

* 采用柱式数字不锈钢称重传感器，数字补偿技术，内置微处理器可持续补偿不断变化的外部温度影响，在恶劣环境下提供最精确的重量。
* 具有温度检测、传感器超载检测、电压检测、通讯信号检测等自检功能，按时及时发现故障并及时处理。
* 提供第三方满量程疲劳测试、EMC测试、雷击测试数据
* 压式柱型,不锈钢材料外壳,焊接密封
* 综合精度：OIML C3
* 蠕变(30分钟)：±0.0167%F.S
* 非线性：±0.010%F.S
* 滞后：±0.016%F.S
* 重复性：±0.005%F.S
* 防雷击能力（最大测试指标）：10000A
* IP防护等级：IP68
* 使用温度范围：-40℃~+55℃
* 最大安全过载：200%F.S
* 最大极限过载：250%F.S

6.3不锈钢数字接线盒：

* 采用高精度电位器
* 配有防浪涌冲击部件

6.4数字式称重显示仪表：

* 配备多种防作弊功能
* 配备物联网人机对话功能
* 配备电子铅封功能
* 全新的电子印章加密方式；具有多种诊断方式，调试简单。
* 配以太网、4～20mA、开关量等多种扩展接口；米字LED数码管显示。
* 可连接多家协议数字传感器
* 配备两路独立的全双工UART，用于连接电脑、PLC等多种通讯方式。
* 可备份和恢复仪表内各种参数，可靠实用。
* 电源：AC187～242V；49～51HZ

6.5计算机：

* 车牌识别自动记录功能，可存储、打印完整车牌号。
* 打印表单、打印样式详见附件
* 称重软件按照需方使用要求进行称重数据管理、存储、调用

6.6UPS电源：

* 用于计算机、电子衡的断电使用
* 供电时间≥6小时

6.7车牌识别一体机

车牌识别摄像机采用IP高清摄像机，不低于三百万像素。摄像机具备识别模块，能独立完成图像抓拍、车牌识别，无需上层设备或者管理软件参与。

识别率：≥90%。

车牌识别设备支持脱网独立运行，脱网运行状态下，LED屏实时显示车牌号码并实时进行语音播报。

6.8基础

* 基坑式
* 供方提供基础图

**七、技术资料：**

* 提供详细供货清单，清单中依次说明型号、数量、产地、生产厂家等内容。
* 提供所有安装和检修所需专用工具和消耗材料等
* 提供随机必要的备品备件清单及电子版资料
* 计算软件备用程序光盘
* 基础施工图（安装前1个月提供）
* 设备外形图
* 电气接线图
* 在用国检验检测合格证

**八、质量保证：**

8.1供方应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具有负责质量保证活动的专职人员。

8.2重要的部件试运见证和质量控制活动必须邀请需方的代表参加，且需方有权参加分析并纠正与需方要求不一致的活动。

8.3设备用材应采用能满足其使用条件的优质材料，零部件或元器件的选择应以技术先进，严禁采用国家公布的淘汰产品。

8.5供方应提出施工现场安装注意事项及安装质量保证方法。

**九、验收：**

9.1设备应进行工厂试验和现场试验，以证实材料、工艺及性能满足所采用的标准及本技术条件书的要求。

9.2检验、试验工作在工厂进行，验收试验工作在设备使用现场进行。需方代表有权观察任何项目的检验、试验过程，但需方的观察并不意味着供方可解除或减轻自身的责任。验收试验在供方代表的指导和监督下进行，供方应按其所列试验项目及程序提供必要的试验手段（包括仪器、仪表及其连接和校验等）。需方现场试验中存在问题的，需方有权要求供方修改，修改不能解决问题需方仍有权解除合同。

9.3阶段检验、试验不能满足标准、规范及性能要求时，供方应自费进行调整、修改和补充，直至满足要求为止。

9.4正常使用1个月后无问题发起验收。

9.5需方根据供方图纸制作基础，供方签字验收。

**十、售后服务及其它：**

10.1免费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勘察设计，免费进行安装、调试。

10.2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免费现场培训需方操作技术人员。

10.3及时以优质优价提供备品备件。

10.4设备实行三年质保、终生维护，质保期内出现任何故障及年检问题，接到需方通知后，于2小时内响应，技术人员应24小时内赶至现场处理，恢复使用时间少于8小时，并保证在8小时内排除线路和设备故障。如果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维修好机器应该提供代用机或代用配件。质保期后，需方支付费用，供方提供维护服务。

10.5食宿、交通自理，需方不提供协助。

10.6因供方工作及活动给需方带来的损失均由供方负责赔偿。

10.7各检验、试验阶段完成后，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国家相关法规、标准要求的检验报告、合格证等。安装调试完成后，在送检过程中供方需保证设备可以投入正常使用。

**十一、交货：**

11.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2天内提供盖章基础图，20天内供货到需方工厂，设备基础完成后，3天内完成安装调试，5天内提供当地政府计量行政部门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并投入正常使用。

11.2交货地点：需方厂内。

**十二、附件：**地磅打印单

